

106學年度行政人員晉升多面向評分標準

評比項目	配分比例	評分範圍	評分標準	得分
近三年考績	30%	15~30分	一、門檻：近3年考績為佳以上，且近3年內未有申誡以上懲戒紀錄者（業依規定抵銷者，不在此限）。 二、給分：特優10分、優8分、佳5分。 三、本項評分=近3年考績得分總合。	
服務年資	5%	0~5分	一、門檻：任現職滿3年。 二、逾3年者每多一年非主管職核給1分，主管職1.5分，最高給5分。	
英語能力	10%	0~10分	一、門檻：近7年內具等同下列英檢資格- (一)晉升初級組員、初級技佐： 全民英檢初級初試。 (二)晉升中級組員、中級技佐： 全民英檢初級複試。 (三)晉升高級組員、技士以上： 全民英檢中級初試。 二、逾上揭門檻每一級(參照全民英檢)核給2.5分，最高給10分。	
單位主管推薦	5%	<=5分	本項評分=所屬單位主管(一、二級)於晉升推薦申請表上之評分總合*0.05。	
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委員推薦	15%	0~15分	一、委員依單位主管所簽具之服務績優事蹟及推薦理由等評分。 二、極力推薦15分、推薦10分、勉予推薦5分、不推薦0分。 三、本項評分=各委員推薦分數總合之平均。	
晉升考試成績	35%	0~35分	一、考試科目如考試規範。 二、門檻：除電腦外，各科滿分100分，以60分為及格，任一科未通過即喪失候選資格。 三、本項評分=各科加權分數總合*0.35。	
拒絕輪調扣分	—	—	近7年內拒絕配合校務需要調動者，每次扣總分3分。	
合計				0.00